华中师范大学2027年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在职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

第一条 培养目标

进一步加强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，不断提高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的思想政治素质、科研水平和教育能力。

第二条 报考条件

（一）符合《华中师范大学2027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》第三章第五条中第（一）（二）（五）各项要求。

（二）具有较高的思想理论素质，热爱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，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。

（三）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专职教师，且从事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5年及以上（截至2027年9月）。

（四）已获硕士学位人员。

（五）年龄不超过45周岁（1982年1月1日（含）以后出生）。

第三条 招生专业

见《华中师范大学2027年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在职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》。

第四条 报名流程

（一）按照《华中师范大学2027年博士研究生招生报考须知》的有关要求完成报名缴费、材料提交等流程。提交的报名材料包括：

1.《2027年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在职攻读博士学位专项计划考生登记表》，由考生所在学校人事部门出具审核意见并加盖部门公章。

2.《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专职教师任职证明》，由考生所在学校人事部门和教务部门出具审核意见并加盖部门公章。

3.报考须知材料清单中规定的各项材料。

（二）所有报名材料请于 2026 年12月1日前（以邮戳为准）寄（送）至马克思主义学院（邮寄封面请注明“2027年博士报名材料 高校思政课教师”）

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珞喻路152号华中师范大学文科科研楼北楼马克思主义学院607办公室；收件人：郭老师；电话：027-67868143。

第五条 考核录取

采取“申请—考核”制选拔方式，拟录取考生学习方式为全日制，录取类别为定向。

第六条 其他

（一）未尽事宜以《华中师范大学 2027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》《华中师范大学 2027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报考须知》和教育部及学校最新通知为准。

（二）联系方式：郭老师 027-67868143